

证券代码：430085

证券简称：新锐英诚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 新锐英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交易概况

#### （一）基本情况

新锐英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锐英诚”或“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31 日与宿迁京仪元投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京仪元投”）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公司以 0 元价格将所持有的北京新锐易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锐易联”）114.70 万元认缴出资额（实缴出资额 0 元，占新锐易联 19.50% 股权）转让给京仪元投。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新锐易联股权。

####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未拥有新锐易联控制权，未对新锐易联实缴出资，新锐易联股权在公司 2022 年末的账面原值和账面价值均为 0 元，未计提减值准备；公司近 12 个月内不存在对相关资产进行出售的交易行为。因此，本次交易未达到《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关于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要求。

####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转让北京新锐易联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五）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六）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宿迁京仪元投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江苏省宿迁市宿豫区洪泽湖东路 19 号互联网金融中心 303 室

注册地址：江苏省宿迁市宿豫区洪泽湖东路 19 号互联网金融中心 303 室

注册资本：11,000 万元

主营业务：股权投资

控股股东：无

实际控制人：无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三、交易标的情况

###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名称：北京新锐易联科技有限公司 19.50% 股权

2、交易标的类别：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股权类资产  其他

3、交易标的所在地：北京市朝阳区

4、交易标的其他情况

标的公司设立于 2015 年 12 月 3 日，主营业务为车联网信息系统，注册资本 588.25 万元，实缴资本 88.25 万元。标的公司主要股东及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宿迁京仪元投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205.90	88.25	35.00%
北京新锐融通投资合伙企业(有 有限合伙)	150.00	-	25.50%
北京元投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117.65	-	20.00%
新锐英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4.70	-	19.50%
合 计	588.25	88.25	100.00%

本次交易中新锐易联其他股东均放弃优先受让权。

#### (二) 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以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以及不存在方案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 四、定价情况

#### (一) 交易标的财务信息及审计评估情况

标的公司 2022 年末资产总额 837.59 万元、净资产额 837.59 万元，2022 年度营业收入 0 万元、净利润-90.82 万元，标的公司 2022 年财务报表未经审计，标的公司不存在担保、诉讼与仲裁等或有事项。

公司未对标的公司实缴出资，标的公司股权在公司 2022 年末的账面原值和账面价值均为 0 元，未计提减值准备。

标的公司最近 12 个月未曾进行过资产评估、增资、减资、改制等情况。

#### (二) 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公司对标的公司的实缴出资额，协商一致确定。

#### (三)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成交价格与账面价值、市场价值等差异。

###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 1、新锐英诚同意将持有新锐易联的 114.70 万元人民币股权转让给京仪元投。
- 2、京仪元投同意接收新锐英诚持有新锐易联的 114.70 万元人民币股权。
- 3、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新锐英诚对已转让的出资不再享有出资人的权利和承担出资人的义务，京仪元投以其出资额在企业内享有出资人的权利和承担出资人的义务。
- 4、双方同意，以上股权尚未实缴出资，股权转让价款合计金额为人民币 0 元（大写金额：人民币零元）；
- 5、以上股权转让过程中发生税费的，双方依据法律法规规定的纳税义务由各自承担相应的应缴税费。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标的股权于 2023 年 10 月 31 日交付，本次交易不存在过渡期安排。

## 六、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的目的

为了降低公司对外投资经营风险，进一步改善公司资金状况，聚焦公司主营业务。

（二）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交易符合公司治理与内部控制风险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政策、市场、技术等相关风险。

（三）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交易符合公司经营规划和资金状况，有利于降低公司经营风险，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 七、备查文件目录

（一）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

特此公告。

新锐英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1月1日